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艺科技”或“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9 号）同意注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1316 号）同意，上市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5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1.18 元，共计募集资金 545,650,000.00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30,210,750.00 元（承销及保荐费共计人民币 31,210,75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付人民币 1,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15,439,25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汇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已预付承销及保荐费（不含税）1,000,000.00 元和审计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1,207,111.88 元（不含税）后，上市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3,232,138.1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4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9,323.2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1,582.3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2	3,249.26
	利息收入净额	B3	2,003.4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61.2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2	5,364.70
	利息收入净额	C3	73.4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2,443.5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8,613.96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2,076.8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342.5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45.36	
差异	G=E-F	-302.78	
其中：期末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302.78	

注 1：部分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若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 2：上市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5,364.70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主要通过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实施补流；

注 3：利息收入净额包含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上市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上市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于 2021 年 11 月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于 2022 年 3 月针对超募资金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于 2023 年 11 月和武义勤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	405247549366	-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	19630101040999991	6,453,616.08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	19630101040066668	15.85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县支行	19630101040055588	-	已注销
合计		6,453,631.93	-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上市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2025年4月23日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在确保不影响上市公司正常运营和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自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和证券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单位	账号	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温泉支行	19630401040008169	-	已注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城中中路证券营业部	31094692	-	已变更存管账户
合计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2025年度上市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金额为73.38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主要为上市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和市场保障，为将来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通过优化上市公司财务结构，满足上市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通过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他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上市公司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根据 2022 年 2 月 7 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22 年 2 月 23 日上市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上市公司变更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不变。其中，“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从“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茭道镇（二期）工业功能区”变更为“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茭道镇蒋马洞 330 国道西侧”，实施方式从“旧厂房改建”变更为“新建厂房”；“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从“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白洋街道武江大道 316 号武义科技城孵化区”变更为“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茭道镇蒋马洞 330 国道西侧”，实施方式从“场地租赁”变更为“新建厂房”。

根据 2023 年 4 月 13 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23 年 5 月 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上市公司变更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将“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的总投资额由 25,554.50 万元调整为 34,627.71 万元，并使用超募资金 9,073.21 万元对该项目增加投资。

根据 2023 年 10 月 20 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上市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将“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上市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武义勤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并由变更后实施主体新设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根据 2024 年 1 月 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 1 月 22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产品品种调整的议案》，上市公司对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产品品种进行调整。上市公司根据项目调整进行项目备案，因为项目产品品种和产量发生变化，根据武义县经济商务局的备案要求对募投项目名称进行了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	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	武义勤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

根据 2025 年 3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4 月 22 日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及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经过谨慎研究，上市公司决定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

（一）本期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上市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及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经过谨慎研究，上市公司决定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七、会计师事务所鉴证结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天健审〔2026〕4369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雅艺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

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雅艺科技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程序与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获取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台账，查阅了中介机构相关鉴证报告，上市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上市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2025年度，上市公司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对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等方面持续完善与改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雅艺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保荐机构提请上市公司继续完善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相关内部控制建设，加强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和勤勉尽责意识，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323.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25.94（注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364.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057.52（注 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437.9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2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	是	25,554.50	34,627.71	861.24	32,547.71	93.99（注 2）	2024 年 7 月	86.79	否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5,057.03	257.38	-	257.38	100.00（注 2）	（注 3）	（注 3）	（注 3）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9,638.47	18,252.43（注 2）	5,364.70	18,252.43	100.00（注 2）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0,250.00	53,137.52	6,225.94	51,057.52	96.09		86.79		
超募资金投向										
1.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	是	9,073.21					2024 年 7 月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9,073.21								
合计	-	49,323.21	53,137.52	6,225.94	51,057.52	96.09	-	86.7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生产线产量未完全释放，利润未达预期；上市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及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受到近年来整体宏观经济形势和上市公司火盆、气炉类产品的终端消费市场需求发生较大变化等因素，导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再符合市场需求或无法达到预期目标，经过谨慎研究，上市公司决定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核查意见“六、其他”之“（一）本期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之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上市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的总投资额由 25,554.50 万元调整为 34,627.71 万元，并使用超募资金 9,073.21 万元对该项目增加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之说明。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0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结余募集资金645.36万元，上市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未来用于支付募投项目合同尾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和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注2：2024年度上市公司将“新增年产86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249.2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所致；2025年度上市公司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5,364.4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注3：2025年3月27日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4月22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及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经过谨慎研究，上市公司决定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	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	34,627.71	861.24	32,547.71	93.99	2024 年 7 月	86.79	否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364.70	5,364.70	5,364.70	100.00				
合计	-	39,992.41	6,225.94	37,912.41	94.80		86.79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1、前次变更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时，“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的投资构成增加土地购置款，同时计划缩减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等其他费用的规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建筑面积由 75,874.97 平方米增加至 148,824.20 平方米，致使募投项目土建工程实际投资金额需求相应增加，因此对募投项目增加投资。</p> <p>根据 2023 年 4 月 13 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23 年 5 月 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上市公司变更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将“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的总投资额由 25,554.50 万元调整为 34,627.71 万元，并使用超募资金 9,073.21 万元对该项目增加投</p>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p>资。</p> <p>根据 2024 年 1 月 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 1 月 22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产品品种调整的议案》，上市公司对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产品品种进行调整。将“年产 120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生产线及厂房建设项目”变更为“武义勤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募投项目产品品种调整，系考虑到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外部客观因素，基于审慎及经济性原则经内部论证及初步测算后作出的决策，户外凉亭、花房等产品已现在上市公司原有产线上生产和对外销售，可实现与原有产品的市场、品牌、服务、生产条件等资源共享，并将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产品结构。</p> <p>根据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市公司将“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3,249.26 万元永久充流动资金，用于上市公司日常经营活动。</p> <p>2、2025 年 3 月 27 日，上市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受到近年来整体宏观经济形势和上市公司火盆、气炉类产品的终端消费需求发生较大变化等因素，导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再符合市场需求或无法达到预期目标，综合考虑上市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上市公司终止“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资金投入，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p>
									<p>“新增年产 86 万套火盆系列、气炉系列等户外金属家具生产线项目”生产线产量未完全释放，利润未达预期。整体宏观经济形势和上市公司火盆、气炉类产品的终端消费需求发生较大变化等因素，导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再符合市场需求或无法达到预期目标。</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详见本核查意见“六、其他”之“（一）本期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之说明。</p>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雅艺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李圣莹

保荐代表人（签字）：尹涵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